

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監獄公告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監 108 年度廢舊物資(廢鐵及廢塑膠)1 批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、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66 點第 1 項第 1 款及物品管理手冊第 31 項之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標售底價、保證金金額等如投標須知。
- 二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 14 時 30 分，於 本監 2F 會議室 會場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辦理。
- 三、投標方式：有意投標者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18 日 17:00 止，請於本監網站下載相關資料、或於辦公時間內，向本監（地址：新竹市延平路 1 段 108 號）洽詢，領取投標須知、投標單、標封等，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投標資料。
- 四、決標原則：單價決標、高於(或平於)底價之最高標者得標。
- 五、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價款，應於每次來監載運完成後一次繳清。
- 六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2 月 6 日